

小微企业、监狱和戒毒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 1（货物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分包一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城市职业学院（南京开放大学）采购编号为（JSZC-320100-HWZX-G2026-0371（20261007）（0675-266JOC004484）），智能网联汽车技术专业底盘线控系统实训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采购包号：分包一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线控底盘装调测试平台套装、汽车智能化设备安装调试虚拟训练平台），
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江苏豫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☐小型企业、☒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

日 期：2026 年 07 月 31 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 2（货物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分包一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城市职业学院（南京开放大学）采购编号为（JSZC-320100-HWZX-G2026-0371（20261007）（0675-266JOC004484）），智能网联汽车技术专业底盘线控系统实训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采购包号：分包一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线控底盘综合测试实训车平台、线控底盘综合测试教学系统 V3.0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欧纬德智能科技（广州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40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90 万元，属于（☐ 中型企业、☒ 小型企业、☐ 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

日 期：2026 年 07 月 31 日

备注：

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；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〉的通知》（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）的规定，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不满足，不提供）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2026 年 07 月 31 日

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（不满足，不提供）

（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）